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國中部 113 學年度新生入學登記作業須知

112 年 12 月 1 日 113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 2 次會議通過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12 月 27 日高市教中字第 11239963000 號函備查

- 一、依據「高雄市國民中學學生學籍管理要點」訂定之。
- 二、招收班級及人數：113 學年度招收國中一年級新生 6 班，每班人數 30 人。
- 三、登記資格：國民小學應(歷)屆畢業生，並符合下列資格者。
 - (一)現職員工子女(含國立中山大學編制內教職員工及服務連續滿 2 年之校務基金人員、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及高雄市立油廠國民小學編制內教職員工、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編制內員工、高雄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所屬單位員工，身分各由該機關人事單位認定)。
 - (二)與直系尊親屬或監護人設籍於本校學區—宏毅里、宏南里(與後勁國中自由學區)、宏榮里(與後勁國中自由學區，其中 24、25、26、27 鄰再與右昌國中自由學區)、慶昌里(與右昌國中自由學區)、光輝里及莒光里(與右昌國中、立德國中自由學區)—內之適齡學童(年齡未滿十五歲者)。
- 四、登記日期：113 年 2 月 1 日(星期四)、2 月 2 日(星期五)於上班時間至本校教務處辦理。(每日上午 8 時至 12 時，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
- 五、登記注意事項：
 - (一)國立中山大學編制內教職員工及服務連續滿 2 年(計算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之校務基金人員、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及高雄市立油廠國民小學編制內教職員工、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所屬單位編制內現職員工、高雄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所屬單位員工子女，應攜帶家長服務機關人事單位出具之服務證明(得以人事單位核章之服務證影本替代，校務基金人員應敘明入職日期)、戶口名簿正本及影本(正本驗後發還)或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到校辦理入學登記事宜。
 - (二)設籍於本校學區內國民小學應屆畢業生，合於入學條件者，請攜帶下列文件至本校辦理入學登記事宜：
 - 1.載有詳細記事之新式戶口名簿正本及影本(正本驗後發還)或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正本。
 - 2.學童戶籍「遷徙紀錄證明書」。

六、分發順序：

(一) 第一順位：現職員工(含國立中山大學編制內教職員工及服務連續滿2年之校務基金人員、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及高雄市立油廠國民小學編制內教職員工、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編制內員工、高雄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所屬單位員工)子女。

(二) 第二順位：與直系尊親屬或監護人設籍於本校學區內者，按學童最近設籍學區時間先後分發至額滿為止；其餘改分發至鄰近之國民中學就讀。

七、國中新生入學事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等同國中學生入學審查委員會)專責處理，本委員會由校長、秘書、國中部主任、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註冊組長、導師代表1人及家長代表1人組成。

八、新生名單公告：經本校「招生委員會」審核通過後，113年3月1日(星期五)中午12時於本校公佈欄及網站(<https://kksh.nsysu.edu.tw>)公告，並寄發新生入學錄取報到通知單。

九、新生報到時間：113年3月30日(星期六)。持本校新生入學報到通知單，依通知單上規定時間至本校辦理報到，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

十、本須知陳報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

備註：設籍於本校學區學童未能錄取時，宏榮里24、25、26、27鄰改分發右昌國中或後勁國中；慶昌里改分右昌國中；光輝里、莒光里改分發右昌國中或立德國中，其餘改分發後勁國中。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國中部一年級新生入學登記表

編號：

學生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是否領有身心障礙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請務必填寫)	學區學童入籍時間	年 月 日
戶籍地址	_____市_____區_____里_____鄰_____路(街)_____段_____巷 _____弄_____號_____樓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_____市_____區_____里_____鄰_____路(街)_____段 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				
家長姓名		服務機關		聯絡電話(住家)	聯絡電話(手機)
父					
母					
身分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立中山大學編制內教職員工及服務連續滿2年(計算至113年1月31日止)之校務基金人員、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及高雄市立油廠國民小學編制內教職員工子女		畢業國小班級		_____國小六年_____班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所屬單位編制內現職員工、高雄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所屬單位員工子女		是否在畢業國小登記就讀本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與直系尊親屬或監護人設籍於本校學區(楠梓區—宏毅里、宏南里、宏榮里、慶昌里;左營區—光輝里、莒光里)內之適齡學童(年齡未滿十五歲者)		設籍於本校學區學童未能錄取時，同意依下列方式改分發： 1. 宏榮里24、25、26、27鄰改分發 <input type="checkbox"/> 右昌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後勁國中； 2. 慶昌里改分發 <input type="checkbox"/> 右昌國中； 3. 光輝里、莒光里改分發 <input type="checkbox"/> 右昌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立德國中； 其餘改分發後勁國中。		
			登記日期	113年 月 日	
附註	<p>1. 國立中山大學編制內教職員工及服務連續滿2年之校務基金人員、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及高雄市立油廠國民小學編制內教職員工、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所屬單位編制內現職員工、高雄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所屬單位員工子女，應攜帶家長服務機關人事室出具之服務證明(得以人事單位核章之服務證影本替代，校務基金人員應敘明入職日期)、戶口名簿正本及影本(正本驗後發還)或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到校辦理入學登記事宜。</p> <p>2. 設籍本校學區內國民小學應屆畢業生，合於入學條件者，應攜帶下列文件到校辦理入學登記事宜： (1) 載有詳細記事之新式戶口名簿正本及影本(正本驗後發還)或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正本。 (2) 學童戶籍「遷徙紀錄證明書」。</p> <p>3. 登記時間：113年2月1日(星期四)、2月2日(星期五)(上午8時至12時，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家長(監護人)簽名：_____</p>				

----- ✂ ----- ✂ ----- **登記回條** ----- ✂ ----- ✂ -----

學生_____已於113年_____月_____日登記就讀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國中部(編號_____)，新生錄取名單將於113年3月1日(星期五)中午12時於本校公佈欄及網站公告。